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文件

广州城建人〔2019〕5号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关于白强强等同志免职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（部门）：

经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，免去：

白强强同志学校办公室（党委办公室）副主任职务；

陆伟林同志建筑工程学院办公室主任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

抄送：广州精通教育投资有限公司。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学校办公室

2019年4月23日印发
